

##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仁药业”或“公司”）收到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仁世纪集团”）告知函，自2020年3月4日（即上次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日期，详见公司“2020-013”号公告）至2021年12月24日，华仁世纪集团减持公司股份比例已达到华仁药业总股本的1.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 一、华仁世纪集团减持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2号华仁国际大厦27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8月3日至2021年12月24日		
股票简称	华仁药业	股票代码	300110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252.4240	1.06	
合计	1252.4240	1.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2856.6416	10.88	11604.2176	9.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56.6416	10.88	11604.2176	9.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p> <p>1. 华仁药业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华仁世纪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 23,644,200 股（即不超过华仁药业总股本的 2%。</p> <p>2. 华仁药业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华仁世纪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数量不超过 23,644,2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3. 华仁药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华仁世纪集团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华仁药业总股本 6%的股份，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减持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4%。</p> <p>4. 华仁药业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截至 2021 年 11 月 9 日，华仁世纪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过半，在减持计划期限累计减持 2,128,000 股。</p> <p>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华仁药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 二、备查文件

- 1、《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华仁药业股份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